## 里欧弗兰克私刑处死案

## 《瑟谷德·马歇尔与美国近代民权运动发展史》(23)

对美国近代民权运动来说,震惊全世界的里欧·弗兰克的谋杀事件和他被"三 K 党"非法私刑处死的事件,是一件值得研究的个案,这件案子直接说明了几点:

第一,当年在美国南方,反犹太力量与反黑人的暴戾思想,已在民间泛滥;第二,鼓吹白人至上的"三 K党"暴行,已经严重失控;第三,弗兰克是美国历史上唯一被"三 K党"私刑处死的犹太白人;第四,使人吃惊的是,在弗兰克被"三 K党"私刑处死后,居然古井不扬波,没有任何的司法机构介入调查,也没有任何人被起诉,个中原因,为世人留下了思考的空间:这个国家所标榜的人权、法治和平等到哪里去了?

将近一百年来,通过专著、文章、论文、广播和戏剧,弗兰克的事迹已经是路人皆知,但是众说纷坛,大家各持己见,其真正的历史事实因为证据的流散而可能永远无法大白于人间。

在众多的著作中,有三本书是值得特别重视的:第一本是"亚利桑那大学"历史系教授李奥纳德·迪纳斯坦(Professor Leonard Dinnerstein)所写的《里欧·弗兰克案件(The Leo Frank Case)》。

迪纳斯坦在1966年自纽约"哥伦比亚大学"取得博士学位后,于1967年开始就成为"费尔利·迪金森大学 (Fairleigh Dickinson University)"历史系副教授,出版了6本著作,论文数十篇。

第二本是罗伯特·弗雷(Robert Frey)的《沉默与谴责:玛丽·范根谋杀案与里欧·弗兰克私刑处死案(The Silent and the Damned: The Murder of Mary Phagan and the Lynching of Leo Frank)》。

第三本是由"哈佛大学"毕业的美国作家史蒂夫·厄内伊(Steve Oney)用了17年的时间来搜集资料,于2003年出版的一部厚达742页的专著:《死者应该复生:玛丽·范根谋杀案与里欧·弗兰克私刑处死案(And the Dead Shall Rise: The Murder of Mary Phagan and the Lynching of Leo Frank)》。

《死者应该复生》无疑是最有权威性的一部著作,因为它有着最为详细的调查和研究,使真相终于大白于 天下,使冤死者英灵安息,也使作恶者无所遁形。

这位倒霉而可恶的犹太人弗兰克于 1884 年 4 月 17 日在德克萨斯州库埃罗市(Cuero)出生,是典型的第二代欧洲犹太裔移民。他的父亲兰德夫·弗兰克(Randolph Frank),是一位德国出生的犹太医生,移民来美国后,担任过乔治亚州的邮政总长,属于美国社会的中产阶级。弗兰克的母亲蕾切尔·蕾(Rachel Rae)是一位来自德国的犹太妇女。

弗兰克出生后没多久,就跟着家人搬到纽约定居,他在"布鲁克林公立学校(Brooklyn Public School)"和"普拉特学院(Pratt Institute)"读完小学和中学后,到"康奈尔大学(Cornell University)"完成学业,主修机械工程。

弗兰克的叔父在乔治亚州亚特兰大市开有一家甚具规模的"国家铅笔工厂(National Pencil Factory)",生产畅销全球的各种铅笔。1908年8月,弗兰克家族派他到欧洲学习制造铅笔的现代技术,8个月后,返回"国家铅笔工厂"出任总经理之职位。

弗兰克与双亲住在乔治亚州亚特兰大市的犹太社区里,那是美国南方最大的犹太人社区之一,他同时是犹太人组织"神约之子国际总部"乔治亚州亚特兰大市分部的执行总裁。

弗兰克从小就在丰衣足食无忧无虑的环境里长大,一帆风顺的日子,使他长年习惯于吃喝玩乐,经常地挑逗调戏稍有姿色的女员工,还不时地在他叔叔的办公室里关起门来胡作非为。他同时是一个双性恋者,不但喜欢漂亮女人,也喜爱英俊男生,他曾数度在"国家铅笔工厂"的办公室里与男性职员发生性关系。由于能说会道,加之长得风流倜傥,他总是不停地招花惹草,艳闻不断。

虽然弗兰克的妻子露西尔·塞里格(Lucille Selig)对他无可奈何,但是久在河边走,怎能不湿鞋?弗兰克自作自受,终于闯下了一场杀身祸乱。在"国家铅笔工厂"的女工中,有一位长得亭亭玉立叫做玛丽·安妮·范根(Mary Anne Phagan)的白人少女,这位只有13岁的穷家少女,靠着这点微薄的薪水,支撑着守寡的母亲和家庭。

范根于 1899 年 6 月 1 日在乔治亚州亚特兰大市出生时,她的父亲约翰·范根(John Phagan)已经去世 4 个月了,她的祖父威廉·范根(William Phagan)在乔治亚州玛丽艾塔市(Marietta)郊区,为孤儿寡妇提供了一间小屋,作为栖身之地。

范根的母亲弗朗西丝·范根(Frances Phagan)在乔治亚州东点(East Point)开了一家小客栈,生活艰难,孩子们全要到附近的工厂打工养家。

范根在 10 岁时就被逼离开学校,到一家纺织厂为半职童工,11 岁开始被一家纸厂录用为全职童工,13 岁进入"国家铅笔工厂"为全职工人,负责用机器安装铅笔的橡皮擦,时薪仅为一毛钱。由于薪水过低,所有的童工,都对"国家铅笔工厂"的犹太人老板有着情绪化的憎恨。

范根丰满的身材、美丽的脸蛋和出众的仪态,使弗兰克对她垂涎三尺,淫念不已,一直想尽办法要占她的便宜。事情发生时,因为零件缺货,她被公司临时解雇,但是尚有剩余的薪水没有提取。

1913年4月26日是个假日,公司关门,弗兰克故意叫她返回办公室来取那只有1.25元的工资,当范根进入他的办公室后,早已存心不良的弗兰克把门关起来,意图暴力强奸之。

范根是一位正派的好女孩,宁死不从,拼命挣扎,不肯就范。弗兰克恼羞成怒,兽性大发,将范根绑而奸之,事后再杀人灭口,弃尸地库。弗兰克为了脱罪,拿了\$200.00元和一条香烟,给一个在"国家铅笔工厂"做清洁工的非洲裔美国人吉姆·康利(Jim Conley),请他帮忙将尸体搬移到地库,和清洁犯罪现场的血迹与指印。

29 岁的康利并非是个好人,他有多次暴力犯罪记录和黑社会的案底,这符合了他是凶杀嫌疑的逻辑推理。次日凌晨 3:00 点,"国家铅笔工厂"的夜间看门人纽特·李(Newt Lee)发现了遍体鳞伤的范根的全裸尸体,立即报警处理。

康利被乔治亚州警方拘捕后,为了自保,将弗兰克的底子供了出来。1913年5月24日,乔治亚州大陪审团批准了对弗兰克的刑事犯罪起诉。"神约之子国际总部"为他聘请了大律师路德·罗瑟(Luther Rosser)为主导的8人辩护团,进行强力抗告。

弗兰克和"神约之子国际总部"的犹太裔背景,引起了乔治亚州"三 K党"的高度关注。"三 K党"的《乔治亚人杂志(Georgian)》和《杰弗逊人杂志(Jeffersonian)》,由案件一开始就在推波助澜摇旗呐喊,

本来犹太人和非洲裔美国人,就是"三 K 党"最仇恨的对象,更何况死者是一位漂亮无辜的白人少女?点点滴滴,无一不是在触犯着"三 K 党"的大忌。

1913年7月28日,乔治亚州法庭开庭审案。在"三K党"和《乔治亚人杂志》的发动下,数千位"三K党"党徒将整个法庭内外,包围得水泄不通,鼓嘈喧叫,对陪审团形成了极大的压力。

1913年8月25日宣判日,由于大批的"三 K 党"在庭外叫嚣,声称如果乔治亚州法庭陪审团胆敢裁决弗兰克无罪的话,他们会立即将他私刑处死。在这种不公平的审判气氛与无形的政治压力下,乔治亚州法庭陪审团,不敢去招惹那群像疯子一般的"三 K 党",只得裁决弗兰克谋杀罪名成立。

李奥纳德·罗恩法官(Judge Leonard Roan)为了弗兰克和他律师们的人身安全,下令在陪审团宣读结果时,被告与律师不得在场,必须回避。这个善意的安排被弗兰克律师团认为"违反了被告宪法权利"的证据,也成为将案件上诉的法理基础。主审法官罗恩宣判弗兰克死刑,择日执行。

弗兰克的律师团立即入状法庭,以"审判不符合正常司法程序"为理由,要求重新开庭审判,1913年10月31日,罗恩法官拒绝了重新开庭的议案。

弗兰克的律师团立即入状乔治亚州最高法院,用同样的理由,要求重新审判案件,1914年2月17日,乔治亚州最高法院以以4票比2票的结果,拒绝了重新开庭的提案。1914年2月25日,乔治亚州最高法院再度拒绝弗兰克的律师团的新听证提案。

1914年3月7日,罗恩法官第二次签发对弗兰克将于1914年4月17日吊刑处死的命令——那天正是弗兰克的30岁生日。这个"巧合"使弗兰克的律师团认为这是罗恩法官不相信评审团的讯号,因为没有任何法官会残忍到会在死囚的生日那天来动刑。

1914年4月16日,罗恩法官再度拒绝了弗兰克的律师团的"非常动议(extraordinary motion)",维持在1914年4月17日执行死刑的决定。1914年4月22日,乔治亚地区美国上诉法院院长伯纳德·希尔(Chief Justice of the Court of Appeals Bernard Hill)签署了拒绝令。

1914年4月25日,乔治亚法医鉴定了弗兰克的身体与精神状态属于正常,这是乔治亚法庭将按时执行死刑的前奏曲。1914年11月18日,乔治亚最高法院拒绝签发为弗兰克案件的《纠正错误令状(writ of error)》。

弗兰克的律师团将案件上诉至美国上诉法院,要求《人身保护令》并批准重新开庭的动议。1914年9月23日,美国最高法院常务大法官约瑟夫·鲁克尔·拉马尔(US Justice Joseph Rucker Lamar)拒绝了弗兰克的《纠正错误令状》。1914年11月25日,美国最高法院常务大法官奥利弗·温德尔·霍尔姆斯(US Justice Oliver Wendell Holmes)又再次拒绝了弗兰克的《纠正错误令状》。

1914年11月25日,美国最高法院全体的大法官达成一致意见拒绝了弗兰克的"纠正错误令状"的动议。 1914年12月9日,乔治亚州法院再一次裁定,将于1919年1月22日执行对弗兰克的环首死刑。

1914年12月21日, 乔治亚地区美国法官威廉·纽曼(US Judge William T. Newman) 拒绝了弗兰克的"人身保护令(writ of habeas Corpus)"。

1915年4月15日,美国最高法院常务大法官拉马尔批准了弗兰克的向美国最高法院上诉的申请。弗兰克的律师团将案件上诉至美国上诉法院,要求《人身保护令》并批准重新开庭的动议。

乔治亚州司法部主控检察官是与"三 K党"穿着一条裤子和用一个鼻孔喘气的休兹·曼森·杜尔西(Huge Manson Dorsey)。在整件事件中,他是最大的政治受益人,他于 1871 年 7 月 10 日在乔治亚州费耶特维尔市 (Fayetteville)出生,他的父亲也是一位律师。1893 年从"乔治亚大学"毕业后,他至"弗吉尼亚大学"法 学院深造,1895 年毕业后返回乔治亚州亚特兰大市,跟随他父亲为执业律师。

1910年,杜尔西出任乔治亚州富顿县最高法院(Fulton County)副司法部部长。审判弗兰克的谋杀案使他家喻户晓,成为名人。杜尔西见风使舵,人仗风势,于 1917年当选为乔治亚州州长,后又连任一届,于 1935年被提名为乔治亚州最高法院的常务大法官,最后于 1948年6月11日死在任上。

杜尔西在法庭宣判弗兰克的的谋杀罪名成立,走出法庭后,受到走廊上"三 K 党"党徒们英雄式的欢呼,三位留着八字胡的男人,将杜尔西扛在肩膀上,游行到对街的酒吧里喝酒庆祝。

弗兰克的律师罗斯尔将此案在乔治亚州最高法院提出上诉,但被乔治亚州最高法院拉马尔大法官所拒绝, 将之驳回。

罗斯尔又以此案的被告符合美国《人身保护令》的理由,再度上诉,又被乔治亚州最高法院的霍尔姆斯大法官所拒绝。但是拉马尔和霍尔姆斯两位大法官都同意一点,那就是在那种法官与陪审团俱担心不宣判罪名成立就会立即引发暴动的环境下,这种司法,不能称之为公平,两位乔治亚州最高法院的大法官在判决书上批注说:同意将此案上诉至美国最高法院。

乔治亚州"三 K 党"政客兼记者托马斯·爱德华·沃森(Thomas Edward Watson),并未因为弗兰克已经罪名成立就放松对他的攻击,他在《杰弗逊人杂志》上发表专论,公然公开大肆威胁说:

"如果弗兰克的那些富有关系们继续为此案撒谎的话,那么有些坏事将会发生(If Frank's rich connections keep on lying about this case, SOMETHING BAD WILL HAPPEN)!"

在乔治亚州的历史上,沃森可以称得上是以支持"三 K 党"政策而闻名的政客。他于 1856 年 9 月 5 日在 乔治亚州麦克达菲县(McDuffie County)出生,家中拥有 45 名非洲黑人奴隶和一千英亩的农场。

沃森的父亲曾参与南北战争,两度受伤,无法继续服役,退伍后适逢经济萧条,只得变卖农场和黑奴,自此家道中落。沃森曾在"莫塞尔大学(Mercer University)"法学院攻读法律,但是由于家穷,交不出学费而退学,靠着自修,于1875年取得乔治亚州律师资格,开始为执业律师。

1882年,沃森当选为乔治亚州议会众议员,以保护穷人的利益为政治诉求。1888年,他是民主党三位总统候选人之一,其余两位是格罗福·克利夫兰(Grover Cleveland)和艾伦·瑟曼(Allen Thurman)。

1890年,沃森当选为美国联邦国会众议员,在国会中,他是唯一宣布离开民主党的议员。1896年,他是"美国平民党(Populist Party)"的副总统候选人。1920年,当选为代表乔治亚州的美国参议员,工作不到两年,于1922年9月26日死在任上。

美国最高法院于 1915 年 2 月 25 日和 26 日一连两天开庭听证弗兰克的上诉案,这就是美国司法史上著名的《弗兰克 诉 蒙甘案(Frank V Mangum)》,"蒙甘"指的是乔治亚州警长惠勒·蒙甘(Sheriff Wheeler Mangum)。

整件案情的重点是在弗兰克审判程序是否恰当的争论上,美国最高法院常务大法官霍尔姆斯写道:"我严重地怀疑案件审判时是否符合法定诉讼程序,因为审判是在一种恶劣而危险的示威群众下进行的,连坐堂法官都准备好了应付一旦宣布结果时的暴动状况。"

美国最高法院于1915年4月19日作出了7票反对2票同意的意见,否决了弗兰克重新开庭审判的上诉要求。

美国最高法院常务大法官马伦·皮特尼(Justice Mahlon Pitney)在撰写裁决意见书上指出: "案件没有严重不妥的地方",被告的上诉,没有提供足够的证据达到必须重新开庭审判的条件。弗兰克立即面临被乔治亚州最高法院维持在1915年1月22日维持吊刑处死的原判的危机。

美国最高法院拒绝下令重审弗兰克的谋杀案件后,经过三度延期,乔治亚州法庭宣布弗兰克的死刑执行日为 1915 年 6 月 22 日,在所有的法律行为已经用完后,弗兰克意图利用法律来活命的希望已经破灭。

弗兰克即将被执行死刑的消息,轰动全国,各地的关怀信件像潮水一样的涌进了即将离任的乔治亚州州长约翰·马歇尔·斯莱顿(Governor John Marshall Slaton)办公室。罗瑟为了从鬼门关将弗兰克拉回来,立即向乔治亚州州长斯莱顿申请州长特赦,请他法外开恩,网开一面,免弗兰克一死。

斯莱顿州长介入弗兰克的大赦事件是有个人利益冲突的:代表弗兰克出庭辩护的律师楼,是斯莱顿在出任 乔治亚州州长前的生意伙伴,这个关系,使"三 K党"认定他是为了个人利益和台底交易而介入特赦事件 的。

斯莱顿于 1866 年 12 月 25 日在乔治亚州梅里韦瑟县(Meriwether County)出生,他的父亲威廉·法兰克林·斯莱顿(William Franklin Slaton)在南北战争结束后,出任乔治亚州教育部总监,母亲南希·简·马丁(Nancy Jane Martin)是家庭主妇。

斯莱顿 1886 年毕业于"乔治亚大学"法学院,于次年开始为执业律师。1896 年当选为乔治亚州议员,1900 年出任乔治亚州众议院议长,1909 年开始当选为乔治亚参议院议长,1913 年当选为乔治亚州州长。

斯莱顿的宦途在他介入弗兰克大赦事件之前是风平浪静的。斯莱顿州长非常认真地与他的幕僚们研究了整个案情,他们查阅了超过10,000页的文件,再从客观与主观的环境来深入讨论,最后达成了弗兰克是"无辜冤枉"的共识,这与所有法庭的意见完全相反。

1915年6月20日,斯莱顿州长签署了他离任前最后一道罕见的长达30页纸州长行政特赦命令,将弗兰克的死刑,特赦为"终身监禁"后,随即发表了一份他自己的感性意见:

"我认为既然弗兰克可以达到无辜判决,就应该将之无罪释放。两千年前,有一个州长,因为惧于黑帮的 邪恶势利,而将一位无罪的犹太人交给了他们,导致对方被钉死在十字架上,结果被责骂至今。

我现在如果不颁布对弗兰克的大赦令的话,我无疑就是谋杀弗兰克的胆怯凶手。身为乔治亚州州长,我必须要做我认为是对的事情。我可以忍受案件误控、错判、虐待甚至是责难,但是我无法接受对自己良知不断地加以鞭挞。

这是一件充满了怀疑的案件,审判的法官有所怀疑,两位乔治亚州最高法院大法官有所怀疑,两位美国最高法院大法官有所怀疑,三位乔治亚州监狱长中,有一位有所怀疑······。

种种证据说明,这不是一件简单的案件,在真像大白之前,岂可任意执行无法补救与挽回的死刑?否则的话,终其余生,我誓难心安而且苦涩不已。与其是感到自己满手是血,倒不如潇洒地田耕于野。"

斯莱顿州长的仁慈和决定,惹怒了乔治亚州"三 K 党"政客兼记者沃森,也惹火了乔治亚州"三 K 党"的恶煞们。就在斯莱顿州长发布对弗兰克大赦令的当天,有超过五千名的"三 K 党"党徒,包围了州长官邸,群情汹涌,公然公开地叫嚣着要私刑处死弗兰克。

1915年6月22日,有两千名愤怒的"三 K党"暴徒,直接包围了斯莱顿州长的住家,试图暴力袭击州长官邸。由于早有防范,乔治亚州州警和乔治亚第5步兵团(The Fifth Georgia Infantry Regiment)将州长官邸包围得如铁桶一般,让"三 K党"暴徒们难越雷池一步。乔治亚第5步兵团团长阿萨·沃伦·坎德勒少校(Major Asa Warren Candler)大声下令:有胆敢继续停留者,刺刀伺候,格杀勿论!"三 K党"暴徒们才不得不一边叫嚣着一边作鸟兽散。

"三 K 党" 徒们认为斯莱顿州长是在向他们宣战,是要和"三 K 党"对着干到底,于是决定要给他一点颜色和厉害看看。1915 年 6 月 28 日,史勒顿州长被"三 K 党"暴徒们吓得连"潇洒地田耕于野"的勇气都没有了。

斯莱顿州长当然自己很清楚在乔治亚州与"三 K 党"为敌、和与对"三 K 党"对着干的结果是什么,他不敢再逗留在乔治亚州,为了保命,也为了家人的安全,只得带着家眷远走纽约避祸,长达三个月之久。"三 K 党"嚣张的政治势力与毒辣的惊吓能力,由此可见一斑。

"三 K 党"并没有因为斯莱顿州长的开溜而住手。对"三 K 党"来说,这是武装暴力斗争的开始,而不是法庭审判案件的结束。沃森找了 29 位乔治亚州的"三 K 党"党徒,成立了一个叫做"玛丽·范根武士团三 K 党 (Knight of Mary Phagan)"的行动小组,来执行他们自己的所谓正义的斗争行动。

就在斯莱顿州长被吓跑了的当天,"玛丽·范根武士团三 K 党"党徒们立即召开大会,计划着如何来"伸张大义"----也就是如何来私刑处死弗兰克。这个由许多大名鼎鼎的公众人物组成的"玛丽·范根武士团三 K 党"小组,并不是光说不练而是会真格动手的一批恐怖份子。

这个所谓的"玛丽·范根武士团三 K 党"有 14 位主要负责人,也是弗兰克私刑处死案的元凶和策划人,这些"三 K 党"党徒们是:

沃森、约瑟夫·麦棋·布朗(Joseph MacKey Brown)、牛顿·梅斯·莫里斯(Newton Mayes Morris)、尤金·赫伯特·克雷(Eugene Herbert Clay)、约翰·塔克·杜尔西(John Tucker Dorsey)、弗雷德·莫里斯(Fred Morris)、博兰·格洛弗·布伦比(Bolan Glover Brumby)、戈顿·巴克斯特·甘恩(Gordon Baxter Gann)、约翰·奥格斯特斯(John Augustus)、莫尔特里·麦金尼·西辛恩斯(Moultrie McKinney Sessions)、乔治·艾西尔·丹尼尔(George Exile Daniel)、威廉·弗雷(William Frey)、西塞罗·霍尔顿·多布斯(Cicero Holton Dobbs)和拉尔夫·穆丹·曼宁(Ralph Molden Manning)。

布朗是整件私刑处死阴谋的真正的幕后黑手。此君有着显赫的家世背景,他自己是 1909 年至 1911 年,又从 1912 年至 1913 年乔治亚州的两任州长。他的父亲约瑟夫·埃默森·布朗(Joseph Emerson Brown)是美国南北战争期间,自 1857 年至 1865 年的乔治亚州州长,后来又于 1854 年至 1865 年间出任代表乔治亚州的美国参议员,为人嚣张跋扈,骄傲自满,有"乔治亚暴君"的外号。

约瑟夫·布朗于 1851 年 12 月 28 日在乔治亚州广东市(Canton)出生,1872 年从"奥格尔索普大学(Oglethorpe University)"毕业后,到"哈佛大学"法学院进修法律,1873 年开始在乔治亚亚特兰大市为执业律师。

1904年,乔治亚州州长约瑟夫·梅里韦瑟·特雷尔(Governor Joseph Meriwether Terrell)任命他为乔治亚州铁路局局长。他上任后立即大搞乔治亚州铁路系统的种族隔离政策,导致民怨沸腾。1907年,被新上任的乔治亚州长迈克尔·霍克·史密斯(Governor Michael Hoke Smith)革职,两人自此成为仇家。

1908年,为了报此一箭之仇,布朗出马竞选乔治亚州州长,居然当选。1910年,史密斯卷土重来,又将 乔治亚州州长宝座夺了回来。1912年,布朗又夹着私怨,宣布再度竞选乔治亚州州长的职位,可是这次史密 斯不再奉陪了,因为他已经对乔治亚州长的职位失去了兴趣,而把目光转向了美国参议员的工作。

布朗是"三K党"党员,与他老爸都是美国南方典型的种族歧视主义者,尤其痛恨犹太人、黑人与天主教教徒。这批暴徒计划私刑处死弗兰克的坏点子,大部分都是来自这位躲在幕后的黑手。

莫里斯是乔治亚州的法官,1893年从"乔治亚大学"法学院毕业后,曾任数次乔治亚州公职。1909年至1912年和1917年至1919年,莫里斯曾两度出任乔治亚州兰山脊区(Blue Ridge Circuit)最高法院常务大法官。

可惜莫里斯自以为他比任何人都聪明,尤其是对非洲裔美国人与犹太人,更是恨之入骨,这导致他执法犯法,数次用各种阴谋诡计和卑鄙无耻的手段残杀非洲裔美国人与犹太人,使他从一位为人民伸张正义的乔治亚州最高法院法官,沦落为被乔治亚州法院通缉的谋杀嫌疑逃犯。

沃森是乔治亚州本地的政客兼杂志社记者,操纵着制造舆论的武器。杜尔西是乔治亚州州议会众议员,也是乔治亚众议院监狱管理委员会主席(Georgia House of Representative Penitentiary Committee)。

杜尔西曾出任过乔治亚州兰脊区司法部长。讽刺的是,他曾多次对犯有私刑处死罪行的"三 K 党"徒提出过公诉,奇怪的是,就是没有一个"三 K 党"被判有罪,后来大家才知道,原来他自己就是一位"三 K 党"。

克雷有着显赫的家世和良好的背景。他父亲亚力山大·斯蒂芬斯·克雷(Alexander Stephens Clay),是代表 乔治亚州的美国参议员。

亚力山大·克雷出身自美国乔治亚州的奴隶主家族,他本身不是"三 K党",但他的偏激歧视思想却比"三 K党"还要"三 K党"。他于 1863年9月25日在乔治亚州宝德思冰斯(Powder Springs)出生,1875年毕业于田纳西州"海厄沃西大学法学院(Hiwassee College)",在乔治亚州玛丽艾塔市为执业律师。乔治亚州玛丽艾塔市正是弗兰克被"三 K党"私刑处死的地方,亦是玛丽·范根的老家。

亚力山大·克雷历任乔治亚州玛丽艾塔市市议员、乔治亚州众议员、乔治亚州众议院院长、美国众议员,最后于 1902 年当选为美国参议员。在两届的美国参议员任内,他出任"革命赔偿委员会主席(Committee on Revolutionary Claims)",与"女性投票权利委员会委员(Committee on Woman Suffrage)",1910 年 11 月 13 日,亚力山大·克雷斯死在任上。

亚力山大·克雷斯严重的种族歧视思想,深深影响了他的儿子尤金·克雷。克雷本身曾是乔治亚州玛丽艾塔市 (Marietta) 1910 年至 1911 年度的市长。从 1913 年至 1918 年,他出任乔治亚州兰脊区检察总长,对于打击犯罪,多有建树。克雷是弗兰克私刑处死案中罪无可恕的元凶与主谋。

布朗是乔治亚州 1909 年至 1913 年的州长。他的父亲,也是在美国南北战争时期乔治亚州的州长,可谓是政治世家。布朗下台后就是史勒顿接任他的州长职位。此人嚣张跋扈,狂妄骄傲,目中无人,自以为是。在史勒顿州长大赦令的听证期间,他即公开威胁说,只要斯莱顿州长胆敢对弗兰克颁布大赦令,他就要私刑处死弗兰克。

弗雷是乔治亚州科布郡(Cobb County)的警长,身负全郡的治安大任。弗兰克的案件,不但是在他的管辖区内,还是在他自己私家土地上执行的私刑处死的,就是这位负责治安的现任警长,他亲手将吊索套在弗兰克的脖子上。

西辛恩斯是乔治亚州的律师和银行家。杜尔西、莫里斯和甘恩都是乔治亚州的著名律师,奥格斯特斯、布伦比、多布斯和曼宁等人,都是乔治亚州的富商巨贾,社会名流。

甘恩在将弗兰克私刑处死后,威风八面,借着满手是血的声望,顺利当选为乔治亚州玛丽艾塔市的市长, 两年后,他更上一层楼,当选为乔治亚州众议院议员。

"玛丽·范根武士团三 K 党"的所谓正义行动开始了,他们绝非是批乌合之众,他们是有高度组织性的阴谋家,一切行动,无一不是预先策划,谋定而动。

1915年7月12日,杜尔西以"乔治亚众议院监狱管理委员会"主席的身份,假借考察乔治亚州监狱的名义,将几位"三 K 党"夹在乔治亚州州议会议员当中,连同乔治亚州的三位监狱长,浩浩荡荡地走进了关押弗兰克的米利奇维尔监狱(Milledgeville State Prison),他们进一步地搞清楚了监狱内部的地理位置和环境。

1915年7月17日, "三 K 党"还来不及动手,弗兰克已经差点死在钢刀之下。那天晚上11:00点,弗兰克已经入梦,有一位患有精神病、叫做威廉·格林(William Green)的囚犯,用偷自厨房的钢刀,乘着四下无人的机会,蛇爬至弗兰克的床边,不由分说,朝着他就挥刀乱砍!

弗兰克还没有从梦中清醒过来,就已经连中三刀,右手,腹部,尤其是脖子,几乎伤到颈部的大静脉。他 命不该绝,正好有三位著名的手术医生,在监狱附近的医院里访问讲学,因而将他从鬼门关救了回来。

1915年7月24日,新上任的乔治亚州州长纳撒尼尔·哈里斯(Governor Nathaniel Harries)鉴于社会上种种关于自己前任的大赦和弗兰克的所谓的冤枉官司,决定亲自前往监狱与他当面一谈,探个究竟。

一席谈话下来,哈里斯州长觉得弗兰克是一个谈吐古怪铁石心肠的人,是一个典型的恶棍,更是一个肆无忌惮的罪犯,案件看来不太可能是冤狱,于是决定置之不理,由他自生自灭。

1915年8月16日,弗兰克的妻子塞利兹前来密雷格维尔监狱探监,两人相谈甚欢。正当弗兰克和他的妻子平静地闲话家常之际,在玛丽艾塔市里,一点也不平静,25个"玛丽·范根武士团三 K 党"成员,由甘恩、莫里斯和丹尼尔三人担任行动总指挥,分乘七部车子,朝着距玛丽艾塔市只有二里路之遥的弗雷斯赞 (Frey's Gin)出发。

这 25 个 "三 K 党" 都是各有所长的暴徒,其中有电匠、修车匠、开锁匠、电话修理员、医生、套索家,还有为弗兰克临死前祝福的牧师,可谓"服务"周到也。他们到达后,开始准备晚间将弗兰克从密雷格维尔监狱里提出来加以私刑处死的前期工作。费尔斯赞是一片周边全是树林的荒地,而这片荒地的主人,就是当地的警长弗雷。

米利奇维尔监狱的顶头上司是"乔治亚州众议院监狱管理委员会",而"乔治亚州众议院监狱管理委员会"的主席,就是身为"三 K 党"的杜尔西,而这次私刑处死弗兰克的主谋,就是外表斯文优雅的杜尔西。

杜尔西也不回避他们"三 K 党"的意图,他直截了当地告诉米利奇维尔监狱的狱长,且不论他同不同意,或者愿不愿意,他们都会照干不误,反正弗兰克是死定了。他又提醒了这位被自己吓得如坐针毡的狱长,他所管理的监狱,无论是卫生或保安,都没有通过检查,看来他有可能要花点时间去找另外一份工作了,而且,监狱已经申请了很久的扩建经费,还在自己的办公桌上呢。

杜尔西又给这位监狱长台阶说,你睡你的觉好了,我们会装扮成劫狱的样子,这就与你无关了。连哄带吓,软硬兼施,监狱长只得勉其为难地点了头。

由于弗兰克是米利奇维尔监狱里的明星级人物,因而并不将他与普通的囚犯关在一起,狱方特别在监狱长办公室的旁边,为他设了一间独居的囚室,这反而为"三 K 党"的行动提供了方便。

1915年8月16日晚上9:00点,全副武装的"玛丽·范根武士团三K党",已经全部集合在密雷格维尔监狱外面,他们仔细观察了周边的环境,确认没有任何意外后,决定立即采取行动。他们首先将米利奇维尔监狱与外界联系的电话线割断,然后暴力地破门而入,在几乎没有任何抵抗的情况下,十几条身手敏捷的彪形大汉,熟练地跳上了20级水泥台阶,穿越了窄长的走廊,经过了狱长的办公室,准确无误地出现在弗兰克的囚室里。

并没有入睡的弗兰克穿着一件白色的睡衣,躺在床上闭目养神,由于"玛丽·范根武士团三 K 党"的行动快速而无声,所以他并没有任何的戒备。五条彪形大汉叫弗兰克站起来,也不向他解释什么,两人扯住他的双手,两人拉着双腿,一人死命地揪住他的头发,连推带拉,往外就走。

到了监狱外面,把他朝着早已等候多时的汽车的车厢里一塞,七部车子,三前三后,将载有弗兰克的车子,夹在当中,加足马力,同时朝着弗雷斯赞的方向,扬长而去。整个绑架行动,从米利奇维尔监狱外冲进去开始,至将弗兰克架上车后为止,前后用了9分钟,由始至终,没开过一枪,没威胁过一人,可谓是一场精心设计且极度成功的军事行动。

七部车子在该天晚上 10:05 分离开了米利奇维尔监狱,为了确认没有暴露行踪,并没有被任何人跟踪,他们并没有直接前往弗雷斯赞,而是在周围不停地围着加斯珀(Jasper)、牛顿(Newton)、沃尔顿(Walton)和巴尔鲁(Barrow)这些小城镇胡开转乱,然后再转回马立塔市。

在这转悠的175英里的路程里,载有弗兰克的车子一直是在车队的第二部,而车子的后座,是路德·波顿 (Luther Burton)和艾美特·波顿(Emit Burton)两兄弟,他们一左一右,将弗兰克夹在中间,使他插翅难逃。

"玛丽·范根武士团三 K 党"的车队于 1915 年 8 月 17 日凌晨 6 点整到达了弗雷斯赞的树林里。当他们抵达时,一条吊绳已经穿过了橡树的粗干,吊绳的另一端,紧紧地缠绑在橡树的腰身上,随风摇荡的圆形套索下面,放有一个四腿凳子,等待着弗兰克的到来。

乔治亚州栝普郡警长费尔,二话不说,把弗兰克从车子里扯出来后,就将套索套在他的脖子上,博顿两兄弟逼迫弗兰克站到四腿凳子上。

弗雷担任"三K党"的所谓法官,他用简单的辞令,宣布了弗兰克谋杀玛丽·范根的罪名成立,将会立即被执行吊刑处死的决定,然后"仁慈地"问他是否有什么话要说。双手反绑,光着脚丫子和只穿一件薄薄睡衣

的弗兰克,要求写一封信给他家人,但被"法官"所拒绝;弗兰克又要求他们将自己的结婚戒指交给他妻子,然后说出了他人生最后的一句话:"我现在想念我的妻子和母亲,比想念我自己还多。"

1915年8月17日凌晨7:05分,站在旁边已经等得不耐烦的摩里斯,大喝一声,一脚将弗兰克脚下的四腿凳子踢得飞出去老远,弗兰克立即身悬半空,离地四尺,眼突舌伸,转圈摇荡。

可能弗雷杀人不太多,平时的套索技术还没练好,弗兰克并没有立即断气死去,他两只光着的脚丫子不停地凌空乱踢了良久,才痛苦地慢慢死去。弗兰克被"玛丽·范根武士团三 K 党"私刑处死时,年仅31岁。

1915年8月17日早上8:30分,等到弗兰克归于平静,含恨归天后,大约有1,000人在周边围观看热闹。一个小时后,在周边看热闹的人,大约已有三千人。稍后,众人一拥而上,将弗兰克的衣服扯得粉碎,割成一段一段,拿回家作纪念品。

弗兰克被私刑处死后,有超过三千名犹太人搬离乔治亚州亚特兰大市,没有任何人为此负任何的法律责任,也没有任何的"三 K 党"被起诉,州郡县市的各层政府,全都视而不见,听而不闻,就像没有任何事情发生过一样。很快地,弗兰克私刑处死事件,随着世人忙碌的生活而逐渐被淡忘了。

1982年3月4日,已经83岁的阿朗索·曼(Alonzo Mann)在身体健康日渐欠佳的情况下,签署了一份书面声明,说出了当年事实的真相:

在 1913 年 4 月 26 日玛范根被谋杀时,他是国家铅笔工厂的杂役,而范根被杀害的那天,他看见了"国家铅笔工厂"清洁工康利抱着范根的尸体走向地库,喝得半醉的康利警告他说,如果他胆敢把事情说出去的话,他必会将之杀死。曼惊怕之余,回家后把事情告诉了他母亲,全家商量后决定,为了害怕被报复,还是封口为妙。

1982年3月7日,《田纳西人日报(The Tennessean)》刊登出曼的书面声明,引起了社会的极大反响。 1982年11月10日,曼在乔治亚州亚特兰大市录影为证。1985年3月18日,曼在弗吉尼亚州布里斯托尔市(Bristol)因肺炎去世,享年87岁。

1983年1月4日,美国犹太人组织"反诬陷联盟(Anti-Defamation League)"根据曼的声明,向乔治亚州特赦与假释局(Georgia Board of Pardons and Paroles),为弗兰克的冤狱申请全面特赦和平反。

1983年12月22日,乔治亚州特赦与假释局拒绝了这个申请,理由是他们无法在康利有权自我辩护下去缺席审判他的有罪宣判。经过了研究,在不宣布康利与弗兰克是否有罪的前提下,于1986年3月11日发表了一份乔治亚州政府的官方声明:

"这里无意试图说明案件的无辜或有罪,只是认可乔治亚州政府没有尽到应该的职责去保护弗兰克的人身安全,为了保存将来对他罪名成立的翻案机会,以及乔治亚州政府没有将凶手拘捕交付审判的遗憾,也为了治疗我们的老旧伤口,乔治亚州特赦与假释局,在宪法与规律允许授权的范围内,在此给予弗兰克全面的无罪特赦。"

乔治亚州政府在弗兰克被"玛丽·范根武士团三 K 党"私刑处死后的 71 年,勇敢地面对历史,承认错误的态度,是值得肯定的。这件事对于美国近代民权运动发展史来说,亦是一种迟来的平反和正义。

1995年,在弗兰克被"玛丽·范根武士团三 K 党"私刑处死 80 周年纪念日时,科尔艾密斯庙导师斯蒂文·勒博(Rabbi Steven Lebow, Temple Kol Emeth)在当年弗兰克被私刑处死之处,立碑志之,碑首有文曰:

"错误的指控 虚伪的裁决 恣意的谋杀(Wrongly accused, Falsely convicted, Wantonly murdered)"

短短三句话,道尽了犹太裔美国人对弗兰克案件的愤怒和不平。2008年3月7日,乔治亚州历史协会 (Georgia Historical Society)宣布该弗兰克被私刑处死之地,为乔治亚州的历史保护景点。(待续)

2011年4月7日 高胜寒 在 美国华府